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71,702,835.74	17.82	7,801,855,827.67	2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728,356.37	-19.42	291,182,341.71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960,270.94	-19.15	212,511,809.67	-1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4,760,717.29	-87.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13.33	0.3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13.33	0.3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减少0.59个百分点	6.07	减少0.4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457,137,509.83	8,736,535,541.50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849,354,567.77	4,687,841,111.45		3.4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125.64	21,705,842.53	主要系处置江苏苏航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60,621.73	51,668,577.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9,929.84	17,829,517.95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0,495.29	-3,455,115.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49,113.69	-9,055,731.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20	-22,558.62	
合计	11,768,085.43	78,670,532.0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1	主要系本报告期承接订单量增加,材料备货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5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大维	境内自然人	172,013,303	22.17	0	无	0
唐佛南	境内自然人	172,013,224	22.17	0	无	0
中信证券-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信证券共进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500,000	2.00	15,500,000	无	0
吴靖宇	境内自然人	10,266,665	1.32	0	未知	/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02,898	1.32	0	未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自然人	5,732,858	0.74	0	未知	/
黄永军	境内自然人	4,048,900	0.52	0	未知	/
崔正南	境内自然人	3,949,002	0.51	0	无	0
王丹华	境外自然人	3,949,002	0.51	0	无	0
张靖	境内自然人	2,706,748	0.35	0	未知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汪大维	172,013,303	人民币普通股	172,013,303
唐佛南	172,013,224	人民币普通股	172,013,224
吴靖宇	10,266,665	人民币普通股	10,266,665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202,898	人民币普通股	10,202,89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32,858	人民币普通股	5,732,858
黄永军	4,0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8,900
崔正南	3,949,002	人民币普通股	3,949,002
王丹华	3,949,002	人民币普通股	3,949,002
张靖	2,706,748	人民币普通股	2,706,748
青岛海丝创新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695,24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2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汪大维先生和王丹华女士为配偶关系;唐佛南先生与崔正南女士为配偶关系;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黄永军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048,900股,合计持有4,048,900股;2、张靖通过普通账户持有3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706,448股,合计持有2,706,748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2021年6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21年7月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为对公司整体业绩和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影响的公司员工,总人数不超过42人。资金来源为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及公司股东汪大维先生、唐佛南先生提供的借款支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2021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6、临2021—027、临2021—033)。

公司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委托人代表,与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署了《中信证券共进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确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4)。

"中信证券共进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分别于2021年7月21日和2021年7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买入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5,500,000股,股票来源为公司股东汪大维先生和唐佛南先生减持的公司股票,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成交均价人民币8.35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29,502,500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已全部实施完毕,已购买股票将按照相应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即2021年7月23日——2022年7月22日)。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8)。

(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2021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4、临2021—045、临2021—047、临2021—052)。

2021年9月14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3)。

2021年9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已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已出具法律意见书。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5、临2021—056、临2021—057、临2021—058)。

2021年10月15日,完成了《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9)。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8,812,518.16	476,203,476.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131,129.11	1,056,534,801.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9,594,913.34	786,263,898.90
应收账款	1,906,422,188.89	1,669,010,602.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774,090.83	14,864,813.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485,710.92	25,648,172.62
其中:应收利息	66,666.67	66,666.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2,977,832.68	1,293,287,409.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4,580,754.98	286,556,924.30
流动资产合计	5,229,779,138.91	5,608,370,100.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831,436.24	57,039,285.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00,995.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3,044,827.05	54,497,103.45
固定资产	2,072,624,034.45	2,032,215,279.81
在建工程	139,110,412.37	130,859,907.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9,573,269.43	237,407,146.97
开发支出	3,908,699.79	
商誉	518,449,085.83	518,449,085.83
长期待摊费用	23,608,566.72	25,390,37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18,410.43	32,031,075.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988,632.86	40,276,17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7,358,370.92	3,128,165,441.34
资产总计	8,457,137,509.83	8,736,535,541.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5,769,865.83	890,073,294.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1,961,857.53	559,521,593.89
应付账款	1,926,417,726.57	2,149,057,859.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205,963.05	30,450,97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2,722,901.65	167,315,252.67
应交税费	26,325,253.80	21,615,872.98
其他应付款	115,576,947.97	61,273,288.70
其中:应付利息	315,939.73	315,939.7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91,980,516.40	3,879,308,132.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5,018,616.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00,647.70	19,823,06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00,647.70	164,841,677.03
负债合计	3,607,781,164.10	4,044,149,80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5,733,332.00	775,733,3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9,163,994.99	2,665,348,750.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37,521.90	-4,777,391.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474,211.75	180,474,211.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7,520,550.93	1,071,062,20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9,354,567.77	4,687,841,111.45
少数股东权益	1,777.96	4,544,620.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49,356,345.73	4,692,385,731.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457,137,509.83	8,736,535,541.50

公司负责人:汪大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晓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英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7,801,855,827.67	6,237,362,558.77
其中:营业收入	7,801,855,827.67	6,237,362,558.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50,104,952.85	5,951,711,595.27
其中:营业成本	6,850,593,461.56	5,354,553,869.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309,917.24	25,302,479.51
销售费用	136,878,482.49	111,935,857.21
管理费用	227,039,111.87	176,567,561.27
研发费用	347,998,150.93	254,423,762.32
财务费用	-32,714,171.24	28,928,065.23
其中:利息费用	17,308,867.35	23,303,764.09
利息收入	25,470,428.55	23,261,690.45
加:其他收益	8,205,545.11	7,750,319.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39,743.37	20,372,915.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7,849.44	-817,78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4,690.89	5,197,922.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82,361.93	-23,093,068.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353,727.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06,923.22	-2,884,774.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247,841.05	292,994,277.86
加:营业外收入	51,530,007.92	44,512,338.59
减:营业外支出	4,941,511.77	7,157,953.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1,836,337.20	330,348,662.93
减:所得税费用	10,699,950.21	32,917,715.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36,386.99	297,430,947.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36,386.99	297,430,947.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182,341.71	298,346,797.8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54.72	-915,85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9,869.94	-3,216,065.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9,869.94	-3,216,065.1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995.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995.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8,874.19	-3,216,065.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8,874.19	-3,216,065.1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2,376,256.93	294,214,882.6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422,211.65	295,130,732.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54.72	-915,850.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汪大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晓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95,261,585.98	4,953,511,245.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9,305,466.66	333,478,036.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727,494.22	96,868,38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5,294,546.86	5,383,857,667.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2,615,199.56	4,117,022,809.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9,634,288.63	664,060,00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497,954.07	101,957,41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786,387.31	301,051,87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0,533,829.57	5,184,092,10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60,717.29	199,765,56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6,234,909.00	7,485,460,46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54,336.66	20,766,753.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8,128.12	890,354.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176,360.31	1,479,927.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3,773,734.09	7,508,597,4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820,687.45	219,042,357.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7,247,862.00	7,104,222,82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6,989,933.43	91,210,066.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2,058,482.88	7,414,475,245.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15,251.21	94,122,250.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3,661,641.90	840,127,269.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026,927.69	5,659,78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8,688,569.59	845,787,049.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9,446,071.81	989,936,873.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305,461.65	107,085,418.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582,499.31	233,293,538.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5,334,032.77	1,330,315,83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45,463.18	-484,528,78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97,344.55	-8,358,026.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666,839.23	-198,998,98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787,099.77	569,713,413.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120,260.54	370,714,423.26

公司负责人:汪大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晓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英

(三)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60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清单已于2021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且不存在受托出席及代理投票的情形。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大维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投票表决,发表的意见及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伍亿元(500,000,000元),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出口押汇等。

向上述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其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21-075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泰源"或"原告")诉西安市固体废弃物处置中心(以下简称"西安固废处置中心"或"被告")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拒不履行还款义务,广泰源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及相关证据材料,并于近日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陕01民初1656号。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案件基本情况

2019年,原、被告双方签订《江村沟垃圾渗滤液处理应急工程1600m³渗滤液处理设备租赁合同》和《补充合同》,约定由被告租赁原告设备,应急处理西安市江村沟垃圾填埋场的垃圾渗滤液,并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约定:

1、租赁期限为自2019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2018年设备试用期视为租赁期。

2、费用标准为2018年设备使用费1,000万元,2019年2月1日起每年租金2,050万元,维护费411.57万元,共2,461.57万元。

3、付款方式为2018年度、2019年度费用3,461.57万元在租赁合同签订后,甲方财政资金到位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2020年及以后年度年设备租金,以2,050万元为基数,按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平均计算,2020年及以后年度年设备维护费411.57万元在每年期初支付。考虑年初财政审批需要时间,每年第一次付款可延迟两个月支付款期限。

4、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并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按照年设备租赁费的1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出租设备的义务。截止被告最后一次向原告付款时,其仍欠付2018年度、2019年度租金和维护费等36.57万元,2020年度、2021年度至今的租金和维护费均未支付。鉴于上述情况,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原告广泰源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并向原告广泰源出具了案件《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陕01民初1656号,目前该案尚未开庭。

二、本次诉讼的诉讼请求

1、被告向原告支付设备租金和维护费44,472,100元;

2、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050,000元;

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等事项

本次公告前,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1、截至目前被告欠付2018年度、2019年度租金和维护费等36.57万元,2020年度、2021年度至今的租金和维护费均未支付。因未满足收入确认的条件,广泰源尚未确认被告2020年度和2021年度收入,上述诉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但是由于法院尚未就上述案件作出判决,尚不能判断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五、风险提示

本次诉讼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7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71号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2,784,73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2,784,7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46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2.46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刘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高仁孝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暂代)刘晓春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38,596	99.7975	46,137	0.202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38,596	99.7975	46,137	0.202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38,596	99.7975	46,137	0.2025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	《关于<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840,003	99.4808	46,137	0.5192	0	0.0000
2	《关于<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840,003	99.4808	46,137	0.5192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8,840,003	99.4808	46,137	0.519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3为特别表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2、议案1、2、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达、佀荣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现场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9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8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即2021年3月31日至2021年9月2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提交了查询申请,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1、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董事姜继军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姜继军先生及其近亲属存在交易公司股票行为。姜继军先生及近亲属的股票交易行为发生时,其尚未担任公司董事,也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2、激励对象买卖股票的情况

在自查期间有五名激励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公司核查及激励对象出具的书面承诺,上述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个人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

经核查,在公司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存在利用公司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0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能源"或"公司")A股股票于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0月15日、2021年10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0月15日、2021年10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自查核实,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煤炭价格同比出现较大幅度增长,价格能否持续增长存在不确定性。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筹划涉及昊华能源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A股股票于2021年10月14日、2021年10月15日、2021年10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2021年10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1-9月经营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公司目前正在编制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受第三季度煤炭价格大幅增长的影响,预计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具体数据请以公司将于2021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公告编号:2021-071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九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4,085,37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57,876,24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26,209,1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0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9.9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张冲先生主持。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7人,董事谢军、陈勇、叶树华、何宝峰因公务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5人,监事邱明伟因公务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刘宇权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关于建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57,876,242	100.00	0	0.00	0	0.00
H股	26,209,132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284,085,374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57,876,242	100.00	0	0.00	0	0.00
H股	26,209,132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284,085,374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关于向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57,876,242	100.00	0	0.00	0	0.00
H股	26,209,132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284,085,374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关于向中国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257,876,242	100.00	0	0.00	0	0.00
H股	26,209,132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284,085,374	100.00	0	0.00	0	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涉及特别决议案,已获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耀骅律师事务所

律师:段耀峰律师、孙喆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河南耀骅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1-045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889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3楼萧邦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57,383,2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13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申睿波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张思坚	909,223,859	85.988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1.01	张思坚	2,392,602	99.8171	-	-	-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鄯颖、施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

关于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认购业务协议,上述销售机构决定自2021年10月21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10月21日至2021年10月29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消电ETF;扩位简称:消电ETF,基金代码:561310;认购代码:561313)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客服电话:95579

网址:www.95579.com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5、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19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二、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等指定网站查询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获配非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基金参加了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星期六(002291)非公开发行A股的认购。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5日发布《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证券投资基金获配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295.00	49,999,980.50	0.97%	54,748,582.00	1.06%	6个月
国泰大制造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5,977.00	29,999,988.30	1.18%	32,849,149.20	1.29%	6个月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8,659.00	9,999,996.10	0.61%	10,949,716.40	0.67%	6个月
国泰通利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30.00	5,000,007.00	0.28%	5,474,868.00	0.30%	6个月
国泰聚利价值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30.00	5,000,007.00	0.39%	5,474,868.00	0.43%	6个月
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25,698.00	46,999,994.20	2.93%	51,463,680.80	3.21%	6个月
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1,564.00	47,999,995.60	2.94%	52,558,654.40	3.22%	6个月
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37,989.00	15,000,003.10	2.89%	16,424,584.40	3.17%	6个月
国泰研究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2,235.00	43,000,006.50	3.00%	47,083,806.00	3.28%	6个月
国泰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5,978.00	30,000,006.20	2.83%	32,849,168.80	3.10%	6个月
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9,720.00	16,999,988.00	3.05%	18,614,512.00	3.34%	6个月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30.00	5,000,007.00	0.47%	5,474,868.00	0.51%	6个月
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30.00	5,000,007.00	0.47%	5,474,868.00	0.52%	6个月
国泰民福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30.00	5,000,007.00	0.49%	5,474,868.00	0.54%	6个月
国泰民利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330.00	5,000,007.00	0.47%	5,474,868.00	0.52%	6个月
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9,330.00	5,000,007.00	0.47%	5,474,868.00	0.52%	6个月
国泰合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3,463.00	3,999,987.70	0.46%	4,379,874.80	0.51%	6个月
国泰诚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3,463.00	3,999,987.70	0.49%	4,379,874.80	0.54%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年10月15日数据。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